

徽政办秘〔2023〕7号

黄山市徽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徽州区“消结”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有关部门、有关直属机构：

《黄山市徽州区“消结”行动实施方案》已经区政府第32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黄山市徽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24日

黄山市徽州区“消结”行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进健康中国建设，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，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，坚持预防为主，加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，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的主导作用、重大疾病治疗的协同作用、疾病康复的核心作用，决定实施“消结”行动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项目背景

肺结节、乳腺结节和甲状腺结节较为常见，与肺癌、乳腺癌及甲状腺癌的发生密切相关。中华医学会内分泌学分会2017年公布的《甲状腺疾病与碘营养全国31省自治区流行病学研究》数据显示，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18岁以上成年人中，甲状腺结节总体患病率为20.43%，恶性占全部结节的7%-15%。2021年全市农村妇女“两癌”筛查项目数据显示，筛查35-64岁成年女性11984人次，其中乳腺结节2类及以上为2545人次，占比21.2%。国家癌症中心发布最新数据，2020年我国肺癌新发人数82万，乳腺癌新发人数42万，甲状腺癌新发人数22万，癌症发病率分别为第一、第四和第七，肺癌、乳腺癌分别为我国男性和女性发病率第一的恶性肿瘤。

2019年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0部门联合印发了《健康中国行动——癌症防治实施方案（2019—2022年）》，提出“创

新体制机制和工作模式，普及健康知识，动员群众参与癌症防治，部署加强癌症预防筛查、早诊早治和科研攻关，聚焦癌症防治难点，集中优势力量在发病机制、防治技术、资源配置、政策保障等关键环节取得重点突破”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体现新安医学“以文养医、以医带药、以药促产、以产惠民”的发展思路，构建中西医结合、全域推进、全要素参与的结节预防、治疗、康复徽州模式，助力健康中国建设。

（二）工作目标。通过实施“消结”行动，到2023年2月底，结节防治知识进一步普及，结节防治意识显著提升。到2023年底，因结节造成癌症的发病率降低，结节干预诊疗思路和协作模式初步建立。到2024年底，全区三类结节导致的癌症发病率进一步降低，名方、名医、名科创建初见成效，中西医结合防治结节的特色得到彰显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，围绕结节防治形成的产业链初步形成规模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开展中西医协作防治

构建市三院、黄山新晨医院牵头，全区各级医疗机构参与的结节中西医结合防治网络。运用中医体质辨识、西医诊断技术开展筛查，对存在结节的人群，根据“中西结合，宜中则中，宜西则西”的原则进行干预。根据国家有关规范

和标准，制订完善结节中西医防治诊疗方案和临床路径，提升结节防治效果。组建市三院结节诊疗站，与安徽中医药大学开展结节中医防治技术联合机制，实施适宜人群中医介入干预。设置黄山新晨医院结节专科门诊，形成影像、病理和相关临床科室多学科联动，开展结节的筛查、评估、治疗。市三院与新晨医院建立结节防治“双向转诊”机制，区级与乡镇医疗机构建立“上下联动”机制。

（二）实施全方位全过程防治

1、防。在全区范围内开展“消结”行动宣传，全面提升群众对结节的认识，引导群众积极参与“消结”“行动”，科学开展自我健康管理。开展结节健康知识宣传“五进”，通过广播电视、宣传栏、报纸、短视频、公众号等渠道开展公益宣传，推广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，提高结节防治的意识和能力。

2、筛。推行肺癌、乳腺癌及甲状腺癌早筛早诊早治，指导群众科学开展结节筛查和预防。通过降低体检费用、提供配套服务等形式积极引导风险人群定期接受健康体检，利用放射、超声等影像设备和中医体质辨识等设备，对体检人群进行三类结节筛查。

（1）积极引导适宜人群开展结节筛查

①积极鼓励 30 岁以上人群开展中医体质辨识，对结节易感人群建议采取进一步措施进行结节筛查；

②借助农村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筛查、城镇低保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筛查项目对 35-64 岁女性开展乳腺结节筛查，

鼓励辖区内非低保适龄妇女开展乳腺结节筛查；

③积极鼓励通过影像等技术对40岁以上人群开展肺结节筛查、对30岁以上人群开展甲状腺结节筛查。

（2）开展结节风险人群评估

对结节风险人群进行评估按不同风险等级进行建档管理。中医体质辨识为结节易患人群尚未有结节发生，纳入低风险人群管理，有结节但恶性可能性低、无手术指征者纳入中风险人群管理，有结节且恶性可能性较大、需进一步明确性质或手术等相关治疗纳入高风险人群管理。

3、管。根据人群分风险等级情况实行动态管理。对低风险人群，采取生活方式及中医调理并定期复查。对于中风险人群采用中医干预并定期复查。对于高风险人群按照相关规范进行治疗。

4、治。根据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，制订分风险等级结节中西医防治诊疗方案和临床路径，结合患者情况分别进行治疗。组织专家挖掘整理并推广应用新安医学结节防治理论和技术，不断加大结节治疗相关科室建设和人才培养力度，及时将成熟结节治疗技术向基层进行推广应用。

5、康。开展结节治疗后评估，实施以中医药辨证为主、中西医结合的康复调理。（1）对低风险患者继续开展中医调理；（2）对存在癌症扩散患者，中医药抗肿瘤治疗；（3）实施放化疗患者，中医及时介入，减轻放化疗副作用等。

（三）推进产学研融合发展

1、打造优势专科。做强市三院结节诊疗站、新晨医院结节专科门诊，通过引进人才、开展学术攻关等，全面提升结节专科服务能力，建设结节防治学术高地，“十四五”末市三院、新晨医院建成结节防治相关学科的市级重点专科。

2、培育多层次结节防治人才梯队。依托“消结”行动开展关联学科交叉融合，重点培养以中医药为特色的多学科复合型人才和领军型人才。

3、加强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。组织专家挖掘整理并推广应用新安医学结节防治理论和技术，多学科开展联合攻关，形成的科研成果争取相关科研项目支持。探索结节防治科研成果推广和产业化有效途径，开展院内制剂、新研药品和健康产品研发，推广相应适宜技术。开展结节治疗方剂药材区内种植可行性调查，推广合适品种种植，形成中药材种植、新药研制、生产、销售产业链。

四、职责分工

区委宣传部：组织媒体针对结节健康知识、“消结”行动内容和成效开展广泛宣传，提高广大群众对结节防治的知晓率。

区发改委：支持“消结”行动相关重大项目的申报，按照规定开展项目审批、核准、备案。将“消结”行动内容纳入专项规划统一谋划推进。

区文旅体局：宣传结节预防与体育运动的密切联系。积极推广群众喜闻乐见的健身操、气功等运动养生技术。

区财政局：将“消结”行动项目经费纳入年度预算。

区卫生健康委：负责牵头统筹协调推进“消结”行动，通过建立激励考核、定期调度等机制督促指导各医疗卫生机构按时序进度推进工作。组织专家对“消结”行动成效进行评估。

区农业农村局：根据结节治疗方剂开发院内制剂和新药的组成成分，科学指导进行道地药材种植。

区市场监管局：指导进行院内制剂备案和新药研发审批。

区林业局：指导开展结节防治有关道地药材林下种植和仿野生种植。

区医保局：开展“消结”行动对医保基金支出影响监测。对符合政策条件的患者报销给予开通绿色通道。探索对相关诊疗技术和药物纳入医保。

区妇联：持续开展城镇低保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筛查项目，加强与“消结”行动的融合衔接。

区红十字会：争取国家、省、市红十字会对“消结”行动的支持。

五、具体步骤

（一）2023年1月—2月。开展“消结”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，开展结节专科、结节危害等知识宣传，营造重视结节治疗的良好氛围。建立结节防治中西医结合干预网络体系和工作机制。2023年2月初，召开全区“消结”行动建设启

动会，2月底各项目单位制定具体操作方案，开展人员培训。

（二）2023年6月前，召开“消结”行动阶段性推进会，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和总结。开展数据和问题分析，指导全面开展“消结”行动。2023年12月，召开“消结”行动总结会，发布“消结”行动成效，提出项目提升方案。

（三）2024年1月—12月。对结节治疗的验方组方进行分析、验证，开发院内制剂。2024年底，结节专科初步形成结节防治徽州模式。

（四）2025年1月—12月。综合医院中西医均建成优势专科。在院内制剂的基础上寻求药企进行新药研发。开展验方组方中药材市内种植可行性调查，推广合适品种种植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**加强组织领导**。成立以区政府区长为组长、各有关部门及乡镇政府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行动领导小组。区卫生健康委组织分别成立中医、西医专家组提供技术支撑，按照预防为主、早防早治、中西结合、全程干预的思路统筹推进工作。各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、成立专门组织，明确工作任务、职责和时间节点，将此项工作纳入对各乡镇政府的考核目标，强化对重点难点问题的调度督导，确保工作按时序进度平稳有序推进。

（二）**加强宣传引导**。各单位要在区“消结”行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做好专科推荐、宣传引导、典型挖掘和经验推广，利用多种媒体形式加大宣传力度，发挥舆论引导作用，

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参与度。

（三）加强项目监测。开展结节干预效果对比监测，重点对结节及相关恶性肿瘤发生率变化进行数据收集、统计、分析。全面评估开展“消结”行动带来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。

（四）加强经费保障。各项目实施单位要科学评估项目的经费需求，财政部门要切实做好项目经费的必要保障。医保部门要加大对接受结节干预患者的政策倾斜力度，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徽州区“消结”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附件

徽州区“消结”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| | | |
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组 长： | 汪长剑 | 区委副书记、区政府区长 |
| 副组长： | 方 虹 | 区政府副区长 |
| 成 员： | 李静雯 |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、网信办主任 |
| | 吴立马 | 区发改委主任 |
| | 程薛华 | 区文旅体局局长 |
| | 周国兵 | 区财政局局长 |
| | 朱银钱 |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|
| | 张仁财 | 区卫生健康委主任 |
| | 吴文星 |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|
| | 吴志荣 | 区林业局局长 |
| | 郑海燕 | 区医保局局长 |
| | 江紫霞 | 区妇联主席 |
| | 石丽玲 | 区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|
| | 罗贤胜 | 岩寺镇人民政府镇长 |
| | 李 欣 | 西溪南镇人民政府镇长 |
| | 张天天 | 潜口镇人民政府镇长 |
| | 官德晟 | 呈坎镇人民政府镇长 |
| | 汪 唯 | 洽舍乡人民政府乡长 |
| | 邱雁飞 | 杨村乡人民政府乡长 |
| | 程俊韬 | 富溪乡人民政府乡长 |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委，张仁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吴吉云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。